



JACOBIO PHARMACEUTICALS GROUP CO., LTD.

加科思藥業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7)

本公司董事會於2020年11月30日 採納的股東通訊政策

1. 目的

- 1.1 本政策所載條文旨在確保本公司股東(「股東」)及(在適當情況下)一般投資人士(包括本公司潛在投資者以及報告及分析本公司表現的分析員)均可適時獲提供本公司資料(包括其財務表現、策略目標及計劃、重大發展及企業管治)，以使股東可在知情情況下行使權利及加強股東、投資人士及本公司之間的溝通。
- 1.2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與股東及投資人士應持續保持對話，並將定期檢討本政策以確保其成效。有關本政策的任何問題應以電話或電郵方式向公司秘書提出。

2. 通訊形式

股東查詢

- 2.1 股東如對名下持股有任何問題，應向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中央證券」)提出。
- 2.2 股東及投資人士可隨時聯絡公司秘書，以查詢本公司刊發的資料。

公司通訊

- 2.3 向股東發放的公司通訊(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應以淺白語言及中、英雙語編寫，以便股東瞭解通訊內容。
- 2.4 股東有權選擇收取公司通訊的語言(英文及／或中文)或收取方法(印刷本或電子形式)。

2.5 股東宜透過中央證券向本公司提供(其中尤其包括)彼等的電郵位址，以確保適時收取本公司刊發的資料。

相關網站

2.6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作出的披露登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站(www.hkexnews.hk) («披露易網站»)；

2.7 本公司網站(www.jacobiopharma.com)專設「投資者關係」欄目。本公司網站上登載的資料定期更新。

2.8 本公司上載至披露易網站的資料亦會隨即登載於本公司網站。有關資料包括公告、通函、股東大會通告及其他文件。

股東大會

2.9 股東宜參與股東大會(包括股東週年大會)，或如未能出席有關大會，可委派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有關大會上投票。

2.10 股東週年大會將有適當安排以鼓勵股東參與。

2.11 本公司將定期監察及檢討股東大會程式，如有需要會作出改動，以確保其切合股東需要。

2.12 董事會成員(尤其是董事會主席、董事會轄下委員會主席或其代表)、適當的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將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提問(如有)。

2.13 股東宜出席本公司舉辦的股東活動，從而得悉本公司的資訊，包括最新的戰略計劃、產品及服務等。

與投資市場的溝通

2.14 本公司將按其需要定期安排(不限於)投資者／分析員簡佈會及小組／一對一會議、本地及國際巡迴推廣會及媒體訪問等，並參與營銷活動及專題論壇等，以促進本公司、股東及投資人士之間的溝通。

3. 股東隱私

3.1 本公司明白保障股東私隱的重要性，除法例規定者外，本公司將不會在獲得股東同意前擅自披露股東資料。

註：如本文件的英文及中文版本有任何差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